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文件

浦合府〔2021〕63号

关于印发《合庆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各相关单位：

现将《合庆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

2021年7月23日

合庆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和在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庆祝大会上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旧区改造工程等民心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委办〔2020〕73号）、《关于印发2021年度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任务清单的通知》（沪乡村振兴办〔2021〕6号）和《中共浦东新区委员会办公室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旧区改造工程等民心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浦委办发〔2021〕21号）要求，为更好推进合庆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依据浦东新区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任务清单，结合合庆镇实际情况，从村容村貌提升、绿色田园建设、农村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农村水体环境质量提升、农村公路提质增效、长效管护机制建立健全出发，以建设“美丽庭院”为抓手点，持续稳步推进乡村人居环境优化，全力打造“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乡村，让合庆乡村成为浦东郊区的靓丽底色。

二、主要目标

在全面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基础上，从2021年起，用2年时间，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到

2022 年底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取得重大进展。农村基础设施配置水平明显提高，村容村貌显著提升，污染源有效整治，农村生态环境进一步好转，基本形成宜居的乡村人居环境。

三、实施范围

全镇 29 个行政村。

四、重点任务

（一）提升村容村貌。建立健全农村环境综合管理体制机制，深入开展村庄清洁行动，落实“五清一改”，清垃圾、清搭建、清杂物、清堆物、清张贴和改习惯。持续提升乡村风貌水平，着力推进整修老旧房屋，保护修缮历史建筑（构筑）物，按照因地制宜、规范美观的要求序化农村杆线。各村全力推进村庄绿化美化，提升乡村绿化美化质量，加强乡村风貌的串联和融合。持续开展“美丽庭院”建设，推进保留村居民点美丽庭院和“小三园”建设，优化星级户创评机制。补齐公共基础设施短板，按照“一村一中心、分组设站点”的要求配齐公共服务设施，推进村内破损道路及破损桥梁达标改建，打造村内道路提升示范。推进农村住房质量提升，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依申请完成年度农村低收入户危旧房改造，持续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加快推进在建项目实施。

（二）推进绿色田园建设。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清理农田、沟渠、道路垃圾废堆物，提升田园环境。加强农业废弃物处置，农膜回收率达到 97%，试点推广全生物降解地膜，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保持 100%。推进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8%以上，粮油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8%。深化面源污染治理，实施化肥农药双减量，持续优化种植业结构，降低化肥农药施用量、提高利用率。

（三）提升农村垃圾治理水平。健全农村垃圾治理体系，全面实施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保持农村生活垃圾 100%有效收集，生活垃圾不落地。完善环卫配套设施，推进农村地区垃圾厢房、可回收物服务点的新建和改建。推动湿垃圾资源化利用，深化湿垃圾就地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和配套装置升级，29 个行政村实现湿垃圾就地就近处理利用。配齐源头收集桶，配置分类转运车辆，设施设备分类标识规范，符合上海市地方标准。

（四）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水平。建立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相关机制，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长效管理监管平台，强化设施运行和出水水质的监督检查，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提高到 95%以上。实施老化设施提标改造，强化对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和出水水质的监督管理，提高出水水质达标率达到 80%。

（五）提升农村水体环境质量。巩固乡村河道治理成果，深入推进河长制。落实河道设施、河道绿化、水面保洁、河道疏浚、河道水质等“五位一体”河道综合管理养护工作，结合星级河道创建等，提升乡村河湖水环境景观。改善乡村河湖水

质，实施水系连通、清淤疏浚、岸坡整治，逐步恢复乡村河湖水系格局。

（六）推动农村公路提质增效。开展“四好农村路”建设，推进实施合庆镇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改造。持续开展示范创建，推进朝勤路创建工作。

（七）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坚持建管并重，将“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管护长效机制落到实处。健全农村环境综合管理体制机制，坚持“过程考核、绩效考核、区级考核、基础工作考核”四位一体的考核机制，并按不同权重，计入年度考核总分，年度考核结果与资金拨付直接挂钩，督促各村高度重视。建立半月通报制度和红绿榜排名机制，实现农村环境管理的长效常态。建立和完善路长制、河长制等制度，全面落实“两个全覆盖”管理。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不断发挥星级户创评示范效应，充分激发农民群众“自己的事自己办”的自觉性。发挥村规民约“草根宪法”作用，做好村规民约修订的督导、检查、培训和指导等工作，建立自治自理新模式。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合庆镇各相关部门应加大统筹协调力度，构建联动推进机制，农业农村发展办公室负责牵头抓总，相关部门分工协作，围绕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各项任务清单，

明确工作节点要求，协同配合、共同推进，确保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各项任务顺利、圆满完成。

（二）明确任务清单。以村庄布局规划为引领，综合考虑各行政村实际情况，围绕“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的总体要求，聚焦村容村貌提升、农村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等重点任务，科学合理制定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任务清单，加强分类指导，因地制宜细化各项目标任务。

（三）实施挂图作战。建立“挂图作战”实施机制，对照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任务清单，形成明确的时间表、路线图，强化绩效考核，实施目标管理。将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年度工作纳入“乡村振兴目标管理系统”，建立巡查检查考核制度，对重点工作跟踪问效，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落地。

（四）强化高效推进。结合浦东新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部署，以“两个示范村”建设为引领，高标准、高水平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结合“美丽庭院”建设、“特色型”村创建，持续推进建设生态宜居示范高地。结合优化星级户创评机制，广泛发动村民参与，形成农村环境综合管理的良性机制。

（五）加强宣传报道。通过微信平台、自媒体及其他主流媒体及时发布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信息，宣传各村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引路作用。激发和引导农民群众积极主动参

与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和管护，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的良好氛围。

附件：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考评标准（村表）

附件

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考评标准（村表）

评价标准		检查情况
一、市级任务完成情况（20分）	硬任务推进情况符合预期（20分）（100%基本符合的，得20分；90%以上的，得10分；80%以上的，得5分；低于80%的，不得分）	
二、环境优化成效情况（61分）	村庄环境（14分）	1. 村庄内外干净整洁，房前屋后、河岸水系、道路沿线、林下区域等基本无生活垃圾、生产废弃物、建筑垃圾堆积（5分，发现一处扣1分，发现三处以上不得分）；
		2. 公共区域无废旧杂物、生产资料、柴草、生活废弃物等杂物堆物（3分，基本无杂物得3分，有零星杂物得2分，有多处杂物的不得分）；
		3. 宅前屋后整洁有序，无违法建筑、乱搭乱建、鸡鸭散养等（3分，宅前屋后整洁有序得3分，有零星乱搭乱建等得2分，有多处乱搭乱建的不得分）；
		4. 电杆墙面上无张贴、喷涂各种非法小广告、废弃宣传标语等（3分，基本无乱张贴得3分，有零星几处乱张贴得2分，有多处乱张贴的不得分）；
	农田环境（10分）	1. 田间地头无积存垃圾、建筑废弃物、抛荒杂草、废弃窝棚、看护棚、简易围栏等（5分，发现1处扣1分）；
		2. 田间沟渠畅通，道路整洁（3分，基本通畅整洁得3分，少许堵塞得1分，严重淤塞脏乱不得分）；
		3. 田间设施基本完好（2分，基本完好得2分，略微破损得1分，严重破损不得分）；
	水系环境（5分）	1. 村沟宅河各类水体河道水质清澈、通畅，河岸整洁美观。（5分，河道水体黑臭、长有绿藻，有淤塞现象，岸边有积存垃圾，发现1处扣1分）；
	乡村风貌（19分）	1. 主要路、河、渠和堤等区域基本绿化，小微空间因地制宜绿化美化，花木、果树、蔬菜等搭配，体现乡土野趣（3分，存在大片裸土的不得分）；乡村绿化应朴实、自然、经济，避免大面积移植人工草坪（2分，草皮养护不到位，存在杂草丛生、土地裸露等情况的不得分）；
		2. 50%保留居民点开展美丽庭院和小花园、小菜园、小果园建设（6分，未达到50%数量或“小三园”脏、乱、差的不得分）；

		3. 屋顶坍塌、墙体严重剥落的残破旧屋、残垣断壁等整修整治（3分，发现一处扣1分）；	
		4. 主要道路、道路转角、人流活动密集区、重要服务建筑设置标识系统，指示明确，风格一致，材质乡土，特色鲜明（1分）；装饰小品灵活运用砖瓦、竹木、卵石、旧磨盘等乡土材料和物件，体现当地文化特征（1分）；	
		5. 架空线杆排列较整齐，电信、有线电视线路合杆整治（3分，线杆排列整齐，保留村组架空线全面序化整理的，得3分；部分序化整理的，得2分；仅个别点位序化整理的，得1分；未整理的不得分）；	
二、环境优化成效情况 (61分)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7分)	1. 建有标准化村综合服务中心，党建服务、事项受理、文化服务、联勤联动、卫生室等功能齐全（2分）；在保留居住点配置公共服务站点，延伸文体、为老、办事等服务功能（2分）；	
		2. 村内道路通行良好，硬化率100%（3分，村主路、支路存在坑坑洼洼、泥路、砂石路等现象，发现1处扣1分）；	
	污染治理 (6分)	1. 垃圾综合治理评定为达标，投放收集设施按标准配置，垃圾分类规范，分类实效好（2分，垃圾分类不达标，垃圾桶乱摆乱放，设施损坏严重、环境脏乱不得分）；	
		2. 建有就近就地型湿垃圾处理站，湿垃圾不出镇、村（2分）；	
		3. 生活污水处理率（集中处理户数/农户数）达到90%（2分，未达到比例不得分）；	
三、长效管理落实情况 (9分)	管理机制 (5分)	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一网统管”工作（1分）；长效管理队伍已建立，人员充足，定岗定责，考核奖惩机制完善（2分）；长效管护经费有保障（2分）；	
	村民发动 (4分)	基层组织战斗力强，建立村干部包组推进优化工程工作机制（1分）；党员带群众作用突出，有明确的工作机制、工作队伍，定期开展活动（1分）；优化工程相关工作要求纳入村规民约，开展美丽庭院评选、环境卫生红黑榜、积分制等活动，推行“门前三包”，村民履约到位（2分）	
四、村民满意度情况 (10分)	10分，知晓度、参与度、满意度均达到90%以上得10分，85%以上得8分，80%以上得6分，低于80%不得分。		

